

房子转归给了孙子，不料—— 爷爷奶奶转身就被起诉

本报讯（晚报记者 甄泽）爷爷奶奶的房子转归给孙子，但是转身就被起诉要搬离房屋，还要支付占用期间的费用。这是什么操作？近日，梁溪法院公布了这起案件的情况。

老刘夫妻早年间因拆迁获得了两套房子，当时，他们把这两套房子赠与给儿子大刘和儿媳，并完成过户。之后，老夫妻将其中一套房子装修后用于居住，直至纠纷发生。2021年时，大刘夫妻感情破裂闹起了离婚，在离婚过程中，约定这两套房子一套归大刘，另一套归两人儿子小刘（2013年生），其中，小刘获得的房子就是老刘夫妻居住的这套。

离婚案件生效后，令人想不到的

事情发生了。2022年，儿媳以小刘的名义起诉老刘夫妇，认为老刘两人应当居住到大刘获得的房子中去，需要立即搬离现在居住的房子，还要支付占用期间的房租。老刘夫妇既意外又伤心。

难道老刘夫妇就只能搬离居住多年的房子吗？“我们审理后认为，老年人的养老应该是以居家为基础的，家庭成员应当尊敬爱护老年人，应该关心照料老年人。老夫妻除了这两套房产已经没有其他房产可以住了，而且这一套房产是老夫妻自从房屋装修好以后就一直居住在内的。”扬名法庭法官茆倩娣介绍，虽然房子现在归孙子小刘所有，但从

房产的来源来看，原始产权是归老刘夫妻所有的，老刘夫妻是基于维护儿子儿媳的家庭关系考虑，将这套房子赠与给了儿子儿媳，最终又转归到孙子身上。现在儿媳却以小刘的名义强制老夫妻搬离房屋，是有违家庭伦理和社会美德的。

同时，老刘夫妻已经70多岁了，而小刘只有9岁，房子赠与是基于祖孙关系，老刘夫妻居住在房子里并不会对小刘的所有权造成侵害。大刘夫妻在接受赠与时，并没有妥善安排好老人的居住问题，离婚时也没有协商好居住问题，现在却要求老刘夫妻搬离居住的房产，也有违尊老敬老的文明风气。最终，法院驳回了小刘一

方的全部诉求。

采访中，记者了解到，近两年来，由居住权引发的纠纷并不少见，有的老人觉得家人之间不必算得太清楚，有的老人则并不清楚其中的法律问题……本报也曾报道过类似事件（2022年12月6日A4版《爷爷将房子10元卖给孙子》）。

那么，老人该如何避免这种事情发生呢？茆倩娣认为，在此类情况中，老人需要提前考虑一个问题：自己所有的房产都贡献给子女以后，养老如何解决？在重要问题上，应该“明算账”，提前把话说清楚，可以通过书面合同的方式来确定自己的居住权。

成为独居老人“安全管家” 防疫门磁变身“关爱门磁”

本报讯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时有一批防疫用的电子门磁，如今闲置不用，能否发掘它们的其他用途呢？昨天，记者在中联新村看到，这些闲置的电子门磁被安装在小区独居老人的门上，变身为“关爱门磁”，帮助家人和社区了解老人们的动态，织密空巢独居老人的关爱服务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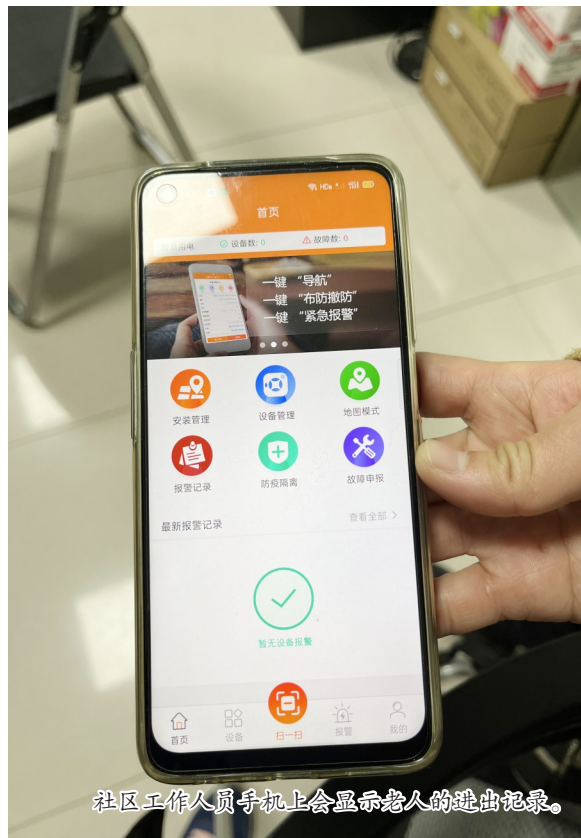
在中联新村91岁的倪福娣老人家里，白色的电子门磁装在防盗门的下端，不影响老人进出。每天早晨，老人会到楼下去打一遍太极拳，出门时，社区网格员朱嘉琪的工作手机里就会有老人出门的提示。“知道她每天正常作息，我就放心了。”小朱表示，老人是网格内的重点关爱对象，身体非常不错，自己买菜做饭都没有问题。

老人的女儿华女士已退休在家，离这里不远，每天都会来照料和陪伴母亲。她说，母亲目前身体健康，更愿意有自己的生活空间，不愿搬去子女家。而她有自己的生活和家庭，偶尔会跟朋友去周边玩几天，让母亲独自在家，心里总会有牵挂。当社区告知可以安装一个电子门磁，如果电子门磁多日没有“动静”，就能及时发现异常。她和母亲商量了一下，都觉得挺不错，欣然同意安装。

在网格员朱嘉琪负责的范围内，另一位杨大爷也安装了门磁。他已年过七旬，腿脚不太好，一直未婚，没有子女，社区对他特别关注。安装电子门磁后，网格员小朱每天打开手机，看看老人有进出记录，就知道他们一切安好。

据了解，最近一周，中联社区工作人员在征得老人及其子女同意后，已为10位老人安装了电子门磁。这些电子门磁原本是在社区疫情防控时使用的，目前处于闲置状态，清点之后，共有50个完好无缺的门磁仍可发挥作用。中联社区的党总支书记蒋佳超表示，社区有百余位高龄独居等特殊老人，社区正好想打造一个关爱老人项目，大家集思广益，觉得电子门磁可以变身为“关爱门磁”。

此外，电子门磁的提示信息是直通社区工作人员手机的，他们正在和通信公司联系，尝试能否分解出来绑定老人家属的手机。如果使用效果好，他们还将在新村推广，为更多有需求的老人安装电子门磁，这样就可以通过云端监护手段，织密空巢独居老人的关爱服务网。（黄孝萍/文、摄）



社区工作人员手机上会显示老人的进出记录。

遇路人“多管闲事” 司机现场灌酒 企图逃责

本报讯 为掩盖酒后开车行为，一名驾驶人自作聪明喝下一瓶药酒，以为拒不承认就无法被认定酒驾。这样也能行？事实很打脸。近日，滨湖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危险驾驶案件，给一些想要玩“花招”的驾驶人敲响了警钟。

事发当晚，胡某开车接孩子放学回家后，出门接几名朋友去饭店吃晚饭。席间，他喝下了朋友自带的白酒，酒足饭后开车回家休息了一会儿，又看到朋友邀请他去洗澡。胡某“盛情难却”再次开车出发，一路上“幸运”地没有遇到交警。不过，就在他停好车子准备前往目的地与朋友会合时，一名路人与他擦肩而过，细心地发现了胡某身上的酒味。路人问胡某是不是酒驾，胡某觉得对方多管闲事，双方由此发生争执。看到对方拿起手机准备报警举报，自知理亏的胡某情急之下“灵光一闪”，冲进路边便利店买下一瓶药酒当场灌下。“我是停车之后才喝的酒，不是酒后开车”，胡某为自己狡辩，而且自认为没有被交警当场查获，路人的“一面之词”起不了作用。

民警接到报警后赶到现场，对胡某进行了呼气式酒精检测，显示胡某血液中酒精含量超过80毫克/100毫升，胡某涉嫌醉酒驾驶，但是他刚喝了药酒，现场一时无法认定开车前的状态，民警便带胡某去做抽血检测。检测结果也显示胡某血液中酒精含量达醉驾标准。事发后，警方通过追踪调查，查明胡某是喝酒后开车，并在路人报警后故意现场灌酒，企图逃避处罚。

承办检察官表示，“补上”的一瓶酒并不能遮掩酒驾事实。胡某的做法属于典型的侥幸心理作祟，明知喝酒后不能开车，却无视交通法规，以为只要没遇上酒驾临检就“万事大吉”，殊不知酒驾行为照样会被揭露和拆穿。经检察机关提起公诉，胡某被判处拘役1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（念楼）